

The Food Taster

一个宫廷尝毒馆的传奇生涯

试毒者

[意] 乌戈·笛方提 著

by Ugo DiFonte

[美] 彼得·埃尔布林 改写

by Peter Elbling

刘毅 陈炼 译

美食毒经
意大利版的《大长今》
宫廷毒药
男性世界中的《金枝欲孽》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The Food Taster

试毒者

[意] 乌戈·笛方提 著

by Ugo DiFonte

[美] 彼得·埃尔布林 改写

by Peter Elbling

刘毅 陈炼 译



版贸核渝字 (2005) 第 64 号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试毒者 / [意] 乌戈·笛方提 著; [美] 彼得·埃尔布林 英译; 刘毅 陈炼 译.
重庆: 重庆出版社, 2005.12

ISBN 7-5366-7598-4

I. 试... II. ①乌...②彼...③刘... III. 长篇小说—意大利—中世纪
IV. I546.4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54844 号

THE FOOD TASTER

By Ugo Difonte

Copyright © 2002 by Peter Elbling

Copyright licensed by The Permanent Press

Arranged with Andrew Nurnberg Associat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Simplified Chinese Copyright © 2005

By Chong Qing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SHI DU ZHE

试毒者

[意] 乌戈·笛方提 著

[美] 彼得·埃尔布林 英译

刘毅 陈炼 译

特约策划 石 涛

责任编辑 陈建军

特约编辑 张慧哲

封面设计 张孜滢

© 重庆出版社出版、发行

(重庆长江二路 205 号)

新华书店经销

特约经销 北京华章同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电话 010-85869375/76/77 转 810

三河宏达印刷有限公司 印制

开本 700 × 1000 1/16 印张 15

字数 208 千

2006 年 2 月第 1 版

2006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366-7598-4/I · 1427

定价: 22.00 元

如有差错需退换, 请致电 010-85869375/76/77 转 810

◆ 序 言

五年前我在意大利托斯卡纳北部的村子巴格拜访一位朋友时，认识了他的邻居盖恩卡罗·图拉。此人个子矮小，但很结实，微胖，一头乱糟糟的灰发，镶着满口金牙。他自称出生于保加利亚的一个世代走钢丝的吉普赛家庭，还夸口说他们曾云游全世界，在“苏利文电视秀”表演过两次。他说有一次，为了替在第69街军械库举办的某活动做宣传，他蒙上眼睛踩着高达30层楼的钢丝横穿华尔街，但因牙疼分心，走了几步就摔下去了，结果右腿三处摔伤。

盖恩卡罗后来很快当了色情电影制片人，在安迪·沃霍尔（Andy Warhol，美国著名艺术家。——译注）那个圈子里认识了一位女演员，结了婚并有了一个孩子。20世纪70年代后期，他回到巴黎，或者说是被撵回了巴黎，成了“欧洲杂谈”节目的固定成员。这期间他再婚了，受第二任妻子（他们后来也离婚了）的影响，他爱上了收藏。

盖恩卡罗现在患有肺气肿，照顾他的是个奥地利的金发美女，名叫贝瑞塔（我真不明白这些人怎么总能找到金发美人来照顾他们）。我一面跟他喝着格拉巴酒，一面听他讲一些不可思议的故事：在古巴，他曾与加拿大前总理皮埃尔·特鲁多一同赴宴；在法国南部，他曾与米克·贾格尔（Mick Jagger，英国著名摇滚乐队滚石乐队的主唱。——译注）一起晒日光浴；在曼谷青楼，他还跟沙特王室成员一起找过乐子。

我的朋友告诉盖恩卡罗，说我也爱好收藏。他听后说他有件有意思的东西没准能引起我的兴趣。我提出想看一看。可他又支支吾吾，说这是他剩下的惟一直钱的东西了，要先跟律师谈一谈才能让我看。我想他又在编故事了，所以也没再理会，何况我对他的夸夸其谈已经颇为厌烦，根本打算不再见他。

我回美国的前一天早上，贝瑞塔来敲门把我们叫醒了，说盖恩卡罗

THE
TONG
BOOK
试
毒
者

头天夜里死了。我们立即过去看个究竟。屋子已经被翻了个底朝天，原来盖恩卡罗曾经答应给贝瑞塔一些钱，可她找遍了整个屋子也没找到钱。她想把盖恩卡罗上次提到的“有意思的东西”给我——那是一本破旧的古代书稿。凭着对盖恩卡罗的了解，贝瑞塔觉得这手稿可能是赝品，但我还是把它带走了。

我将手稿送给纽约的专家和洛杉矶的盖蒂博物馆鉴定，没想到他们竟然告诉我这手稿是真的，还出价向我购买。我拒绝了，因为我决定自己来翻译这部手稿——我学过意大利语，也在意大利住过一段时间，这任务随后断断续续花了四年的时间。

手稿中所记录的大多数故事都发生在科索里，这个小镇坐落在今天的托斯卡纳、翁布里亚和马尔凯大区三省交界的地方。我专程去了那里几次，希望能找到一些小镇的遗迹。但是有关记录表明小镇早在17世纪的一连串地震中被摧毁了，遗址显然也已经被附近的居民彻底清理过了。

我一年前才完成了全部手稿的翻译。尽管原稿有整页遗漏和不可修复之破损，但是我尽量贴近原作的意图，只是为了方便现代读者，将某些句法和表达方式进行了更改。我相信这部译作可称得上是成功之作。据我所知，这部手稿是对当时那个时代、那个地方和对作者乌戈·笛方提本人的惟一记录。

彼得·埃尔布林

1534年4月

母亲上吊多年后，我还希望当时的自己能更大更壮些，那样我就能阻止她自杀。但当时的我还只是个小孩，甚至都够不着她的腰，只能无助地目睹悲剧的发生。

在她死的前一天，我们刚刚庆祝过圣安东尼节，吃了烤猪肉、卷心菜、豌豆、玉米粥、栗子干，把肚子撑得圆鼓鼓的。瘟疫已经在山谷横行了好几个星期，谁都有可能遭受厄运，没人敢肯定自己还能活着看到明天的太阳，因此大家都及时行乐，放开了肚子吃。

夜幕降临时，母亲和我一起注视着对面的山顶。父亲和哥哥维托雷正在那里点燃篝火，而我不愿意跟他们一起去，宁愿跟着母亲。我喜欢她抱着我，一边摸着我的脑袋，一边唤着“我的小王子”。更何况下午维托雷那个混蛋抓着我的头朝树上撞了一下，现在还疼着呢。

夜色很黑，天上没有月亮，但我能清楚地听到父亲的吆喝声。火焰被风吹得忽左忽右，像是有人不停地拉扯套狗绳，把狗逗得左右乱跳。随后大火烧了起来，一眨眼我看见山顶上像蚂蚁一样密密麻麻的人。突然一个火球倒了，滚下了山。巨大的火球不停地滚动，速度越来越快，在空中不断跳跃，烧平了灌木丛，发了疯一样朝树林冲下来。

“圣母啊！”母亲喊道，“会把我们活活烧死的。”她抓住我的胳膊，把我拽进了屋。没过两分钟那个熊熊燃烧的大火球刚好滚过我们刚才站着的地方，火球中心仿佛有一张死神之脸直直地盯着我们。随后，火球消失在了山脚下，身后留下了一条树木和草地被烧毁的痕迹。

“玛丽亚？乌戈？你们没事吧？”父亲喊道，“烧到你们了吗？回答我！”



试读者

2

“蠢货！”母亲尖叫着冲出房子，“你差点让我们送了命。这儿还有个孩子。就算你死了鬼都不会放过你的！”

“我一时失手。”父亲笑着喊道。而母亲则不停地咒骂，直到没了词（别人都说我像妈妈，也有一张刀子嘴）。随后她转身对我说：“我累了，想躺一会儿。”

父亲累得步履蹒跚地回到家，表情怯怯的，怕母亲再责骂他。这时母亲的腋下已经长出了鸡蛋那么大的疖子，眼窝深陷，牙齿都松动了。她的生命正在我眼皮底下溜走，于是我紧紧地抱住她，不让她彻底消失。

太阳升起时，死神已经等在门口了。父亲坐在床边的地上，双手捂住脸，无声地哭了。

“维森特，把我放到屋外去，”母亲轻声说道，“走吧，把孩子们都带走吧。”

我爬上屋外的栗子树，骑在一个枝桠上。父亲把可怜的母亲放到屋外的地上，在她面前放了一碗玉米粥和一碗水。哥哥叫我下来跟他一起去放羊。

我摇摇头。

“下来！”父亲大声喝道。

“乌戈，我的小天使，跟哥哥一起去吧！”母亲央求我。

我说什么都不肯去，我知道一旦走了，就再也看不到活着的妈妈了。父亲想上树来抓我，但他上不来。而维托雷恐高，只好朝我扔石头。石头砸到我的背上和头上，我疼得直哭，却咬牙坚持住，就是不下去。

“你们去吧，别管他了。”母亲说。

父亲和维托雷开始往山上走，还不时回头骂我。他们的声音被风吹散了，听起来像是远处动物的低鸣声。母亲开始咳血了。我告诉她我正在为她祈祷，她很快就会好起来的。

“我的小王子。”她低声说道，朝我眨了眨眼睛，说她知道有个秘方可以治好她的病。随后她把衣服脱下，撕成两半，将一端扔给我，要我把它绑在树枝上。我当然很乐意帮她的忙。等她把衣服的另一端

缠到脖子上时，我才意识到不对劲儿。“妈妈，对不起！”我叫道，“对不起！”我想解开树上的结，但手太小了，力气不够大，而这时她已经跳起来了，树上的结绷得更紧了。我尖声喊爸爸，但喊声被风吹了回来。

母亲第三次跳起来的时候我听到树枝发出噼啪声。她吐出舌头，紧接着我闻到了粪便的气味。

我不知道自己哭喊了多久，只记得在树上呆了一夜，头顶星空，任凭风吹，闻着母亲尸体渐渐散发出来的臭气。直到父亲和哥哥第二天早上回来，我才从树上下来。

2

母亲活着时，我只尝过肚子的饥饿；现在她死了，我的心比肚子更加饥饿。我每天从早哭到晚，祈祷上帝把我带到母亲身边。她死后父亲痛苦不堪，不管我做什么他都看不顺眼：说我把粥煮糊了，说我把鸟儿从他设的圈套里飞了。无论我说什么做什么，他都很生气。“你跟你妈一样嘴巴不饶人，”他朝我骂道，“你不会有好下场的。”

为了躲避父亲的暴躁脾气，我整天出去牧羊，有时候是代替维托雷去。哥哥比我大五岁，但因为身材瘦长，看上去比实际年龄更大。他继承了父亲的长鼻子和母亲的小圆下巴。每当他炫耀自己玩牌赢了钱或是又跟女孩子睡了觉，父亲就会朝他背上打一巴掌。他们出去捕鱼时，我就一个人在家守着羊群过夜。但我不在乎，我给所有的羊都起了名字，跟它们说话，还唱歌给它们听。老天啊，后来我还干过一只母羊。我并不是以此为荣，但这是事实。如果我不交代事实的话，那写这些还有什么意义呢？再说，牧羊人都跟母羊干过。如果他们不承认，那么，相信我，他们就是骗子，将来会下地狱的。不管怎么说，跟

维托雷比起来，我算是圣人了。要知道，羊群看到他都会躲得远远的。

晚上我自己生火取暖。尽管羊不跟我说话，但至少它们也不会打我。有一次，一只羊羔被狼叼走了，我也差点儿被咬伤——但后来父亲说这也是我的错。

母亲死后第五年，饥荒袭击了整个山谷。我们的庄稼都死了，鸡都变得骨瘦如柴，根本不下蛋。而我们养的羊是属于地主的，我们自己连羊粪都别想吃。我常祈祷自己快点睡着，好忘记饥饿，但我的胃一刻不停地疼，膝盖软得走不了路。父亲一边用栗子粉和野菜做了个馅饼放到炉火旁边的石头上烤，一边唱着歌：

“把面包切成两半，
一半用来吃，
另一半用来堵住肛门，
让吃进去的东西不再出来。”

我梦见母亲在做我最爱吃的馅饼，饼里塞满了无花果和苹果。热乎乎的苹果香气让我激动不已，我问母亲，我能不能吃一块，就一小块。她微微笑了，掰下一块递给我。我伸手去接，却醒了，看见父亲和维托雷已经在吃了。“我的呢？”我问道。

父亲指了指石头上一小块黑乎乎的饼。

“就这点儿？”

“谁让你睡觉呢？”

我的眼泪几乎要滚出来了。

“你到底吃不吃？”维托雷冲我喊道。我一把抓起饼，这时他的手掌盖住了我的拳头。

“这是我的！”我尖叫道。虽然掌心被饼烫得生疼，但我就是不松手。父亲叫了一句“够了！”掰开了我的手。那块饼本来就小，被我一捏，又小了一半。父亲把饼分成两半，给了维托雷一块。“他比你大，”他说，“快点儿吃，不然我全给他。”

“总有一天我会想吃多少就吃多少，”我大声叫道，“就算看着你们

饿死，我也决不会给你们一丁点儿的。”

“我没你这儿子。”父亲说着给了我一巴掌。饼从我嘴里飞了出去。维托雷幸灾乐祸地笑了，父亲也跟着笑。父亲的话像刀子一样刻进了我心里，他们两个一起大笑的画面也深深地印在了我的记忆深处。从那以后不管发生多少事情，我都无法忘记当时的情景。母亲常说，“心怀仇恨的人会被仇恨所累。”但我感谢上帝让我有了仇恨。我每天对仇恨念念不忘，祈祷着能早日复仇。而现在，仁慈的上帝用他的方式奖赏了我的耐心等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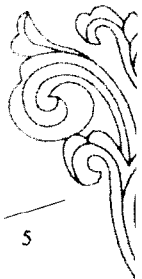
3

母亲死后，父亲渐渐被悲伤压弯了腰。后来他再也无法走到牧场去了，于是维托雷继承了他的羊群。我照看羊群已经很久了，于是请求维托雷给我几只羊，好让我另找地方开辟自己的农场，但他拒绝了。这个不得好死的东西！我知道再求他也无济于事，因此第二天不等天亮我就收拾好衣服，不辞而别。我不能确定自己那时的年龄，好像是十四岁吧。那天早上站在山顶看着云朵在天空飞快地流动，我对自己说，“它们正在带走我的过去，”随后心情立即变得无比灿烂了。

阳光和煦，山间迷漫着迷迭香和茴香的醉人香气。上帝真的保佑我了，我开始大声歌唱。若不是因为路上偶遇一位姑娘的话，我会唱着歌一直走到古比尔，到那里去找份差事做。

我最先注意到的是那姑娘的头发，像泥土的颜色那么深，绑成一个马尾辫垂到背上。不知为什么，我特别想上前抓住她的辫子，用嘴咬住它，用脸感受它柔滑的温暖。这能怪我吗？我已经十四岁了，却还只碰过母羊。

我不知道该对她说什么，于是就钻到一棵桑椹树后面，想更好地



观察她。她跟我年龄相仿，一双乌黑的大眼睛，圆圆的脸蛋像个苹果。她穿着一件很宽松的衣服，我看不出她的胸脯——要么就是她还没有胸脯。她的小手正在采摘茴香和蓝色天竺葵，摘下花后总要先放到鼻子下面闻一闻，然后再放进篮子里。我以前听过人们谈论和歌唱爱情，但直到此刻我才明白什么叫爱情。此时的我像是着了魔，身体的每一个部位都迫不及待地想靠近她。

那姑娘哼着歌，歌的大意是一个女人正在等她的心上人从战场回来。一开始我以为她真的在唱自己的心上人，心都碎了，可是后来又想起母亲在世时也经常唱一首女人等待心上人出海归来的歌，但她并不是在海边长大的，而我也知道父亲从来没有见过海。

这给了我一些勇气，但我仍旧不知道要说什么。那姑娘现在很安静，我害怕自己吓着她。实际上，我更担心她要是知道我一直在看她会很生气。于是就安静地坐着，任由蜜蜂在脸上飞来飞去，任凭石头把我的大腿磨得生疼。后来甚至有一只蝎子爬到我腿上来，但我连大气都没敢出。

我跟着她一路走回家，而后整个下午都躲在她家屋子附近的橡树林里，一面想着应该对她说些什么，一面跟拔腿逃跑的念头作斗争。太阳下山时，我开始担心如果不开口的话以后就没有机会了，于是敲开了她的门，请求她嫁给我。

“你要是刚才在山坡上就求婚了，”她狡黠地说，“我也许会答应，但现在已经晚了。”说完她就关上了门！

Potta（意大利文，指女性性器官，此处为脏话。——译注）！我真恨不得杀了自己！但是伊丽莎白塔——这就是她的名字，关上门之前脸上分明挂着笑容。于是那天晚上等她父亲回来时，我就跟他说我想找点儿活干。他个头很小，但双手却跟卷心菜那么大。他问我会不会砍树，我说我将是他见过的最好的伐木工。他朝地上吐了口唾沫，说我骗人的本事肯定比砍树的本领强多了。

因为伊丽莎白塔的父亲一直想要个儿子，所以待我很好。尽管每天干活都很辛苦，吃得也并不是很好，但我至少不用再把自己的食物分给维托雷和父亲了。到了夏天，我们暂时停止伐木，到亚西西北边的平原

上帮忙收割麦子，我那时像猪一样能吃。我们每天不是吃一顿，而是吃七顿！面条多得可以随便吃，还有形状像没牙的嘴巴一样的面包，有烤牛肝，有吃不完的烤鸡，当然，还有玉米粥。到了晚上我们边跳舞边喝酒，醉得东倒西歪。有几个女人甚至撩起裙子，露出了私处。上帝啊！几个男人跳到她们身上，当着所有人的面跟她们干了起来。

第三年夏天，空气中弥漫着鼠尾草和百里香的浓郁芳香，我牵着伊丽莎白塔的手在田野尽头的树林里散步，再次向她求婚。

我们过了一阵幸福的日子。可后来她爸爸不小心用斧子砍伤了大腿，伤口没能愈合，开始腐烂。而这时伊丽莎白塔怀孕了。她爸爸知道自己快要死了，一心想看看孙子再归天，但这个好人终究没能等到那一天就过世了。

一天晚上我回到家，听到伊丽莎白塔疼得尖叫不已。她漂亮的头发已经被汗水湿透了，嘴唇已经被咬得淤血了。伊丽莎白塔折腾了一天一夜，接生婆是个满面风霜的老太太，她说：“她太瘦弱了。大人和小孩我只能保住一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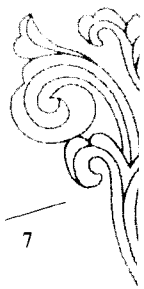
“保住伊丽莎白塔，”我说，“我们以后还可以再生孩子。”

可是伊丽莎白塔一听到这句话就扑过来抓住我的手臂，“答应我，你会照顾好孩子，答应我！”

我求她，但她不停地摇我的手，大叫“答应我！”。我只好照做了。我答应她没多久， she 就把小孩带到了这个世界，而自己的灵魂却升天了。我的伊丽莎白塔就这样换来了一个血淋淋、哭啼啼的肉球。

我两天没有看那个婴儿。我恨它，是它让伊丽莎白塔送了命，我想把它扔去喂狼，但是接生婆把它藏了起来，不让我看到。第三天，她把米兰达——这是伊丽莎白塔临死前说出的名字——放在我手上。真是奇迹！这个小生命竟然将我的悲伤化作了前所未有的快乐！她简直就是另一个伊丽莎白塔，长着同样又大又黑的眼睛，同样笔直的鼻梁，同样的酒窝，她甚至已经开始跟她妈妈一样不断咬自己的下嘴唇了！接下来的几个月，我每天都祈祷上帝能宽恕我最初想把她丢弃的邪恶念头。

米兰达一岁时，我听说维托雷的羊群死光了，他离开山谷去当兵



了。我想父亲一个人一定很孤单，这应该是带米兰达去见他的好时机，毕竟这是他的第一个孙辈啊，他看到她会很高兴的。

我一路走到父亲家，脚板磨出了一层又一层的水泡。在路上，我不知多少次后悔踏上这段旅程。但是当我终于在阳光下看见父亲佝偻的身影时——他的体格比以前小了那么多——温暖的亲情掩盖了我所有的痛苦。我抱着米兰达一边朝他跑过去，一边喊：“爸爸！是我，乌戈！”

他的眼睛已经不好使了，没能立即认出我。等我走近了，他看清我是谁以后，又骂我怎么早不回来看他——到现在他还在挑我的错！

他又冷又饿又穷。“维托雷呢？”我假装什么都不知道。

“他在替威尼斯人打仗呢，”父亲炫耀道，“他手下有几百号人。”

“傻子才会让维托雷管事！”我答道。

“你嫉妒他，”父亲喊道，“他已经赢得了很多荣誉。他会当上军官！”

我真想说：“你这蠢猪！你现在落得如此惨状都怪你自己。维托雷毁了你，你心里应该很清楚，可你却自欺欺人，说他当了军官。去你的！”但这不是我的真心话。

实际上，我什么都不想说。我只希望听到他说见到我很高兴，希望他抱着自己惟一的孙女，像其他的祖父一样亲吻她的脸蛋，捏她的脸颊，希望他带着米兰达四处炫耀，说这是世界上最漂亮的孩子。但他没有，他只是对着她嗤之以鼻地说：“是个女孩！”

4

此后我就不再伐木了，开始在科索里的山谷里种植蔬菜。和所有的东西一样，我种的菜大部分也要送进宫去。但不管怎么样，剩下的已经足够我们吃了，甚至还可以拿到市场上去卖。后来我养了一只山羊，一只绵羊和一些鸡。上帝保佑，我还有米兰达，我爱她甚过一切。

我的米兰达！她真是个天使。她的嘴唇是熟透的红葡萄颜色；脸颊和她妈妈一样像个红通通的苹果；皮肤很柔软，浅棕色的眼睛像两颗杏仁，眉毛很浓密。她很小的时候就经常皱眉头，但这让我更爱她了。她的头发跟我的一样多，但颜色更浅一些。她很爱笑，还喜欢唱歌。为什么不呢？虽然还只是个孩子，但她有着世界上最美妙的声音，就像春天里鸟儿清脆婉转的歌喉。我真搞不懂她是怎么学会那么多歌的。当然，有一些歌是从我这里学的，但是另外一些肯定是被风从亚西西的教堂里或是乌尔比诺的节日上吹过来的。凡是听过一遍的曲子，她几个月之后还能完完整整地唱出来，这决不是夸张。

人们常说，“让自己笑的人永远都不会孤单”，所以我的米兰达从不孤独。动物们都很喜欢她，有时候它们甚至会因为太急于靠近她而把她撞倒在地。这时它们就会舔掉她的泪水让她破涕为笑。她三岁时就学会了假装摔倒，好让它们来舔她的眼泪。她能模仿所有的鸟叫，还能惟妙惟肖地模仿山羊的叫声，我们养的山羊一度追着她到处跑。每次她学鸟叫，我就会把她抱起来，捏捏她的脸蛋说：“这是科索里最漂亮的苹果。”然后就挠她的痒痒，直到她忍不住求饶。

米兰达十一岁时，胸脯像春芽般一跃而起，她开始来月经了。我以前经常带她去市场，可现在那些男孩子们开始不停地骚扰她，于是，我隔三差五把她送到本笃会修道院去待上几天，那里的修女们喜欢抚摸米兰达的头，还抢着教她读书、写字和纺纱。

有一天，太阳快要落山时，我和朋友杰克波、托荣一起从市场回家，不料路上遭到强盗袭击。杰克波逃跑了，可我和托荣没办法逃，因为我俩骑着同一匹马。托荣大声骂着，跳下马，挥剑刺进了强盗的一匹马的腹部，那马立起来，随后倒在主人身上。我手上的刀跟强盗的剑比起来太微不足道了，于是我把钱袋朝空中一扔，喊道：“钱在这。”实际上为了安全起见，我已经预先把大部分钱放在另一个钱袋里，绑在马肚子下面了。两个强盗去追钱袋了，我冲过去帮托荣。可这时另一个强盗正把血淋淋的剑从托荣的腹部拔出来。拔剑时他的头巾猛地动了一下，我看见一张清瘦憔悴的脸。尽管事隔十年之久，但我还是立刻认出了他——维托雷！

THE GOOD TANGENT
试毒者

我大叫他的名字，他朝我直扑过来。但我躲过了他的剑，骑着马冲进树林——上帝一定是派了天使来保护我。我为托荣的死伤心痛哭，突然开始担心自己再也见不到米兰达了，就像母亲病倒的那天我担心再也见不到她一样。

修道院里，修女们正在做晚祷。托托里尼院长说我把米兰达带走是一种罪过，我不管三七二十一把他推倒在地，跑遍了整个修道院，打开每一扇门，找遍了每间屋子，最后在托托里尼的房间里找到了米兰达，那个杂种没等我找他算账就自己消失了，算他走运。

几个星期后，米兰达呜咽着说：“你把我带回家来挨饿了！”上帝作证，我并不知道会这样。但是我用来捕猎物的圈套总是空空如也，庄稼都枯死了，饲养的动物也都染病了或是太瘦，根本不能吃。想做点难吃的栗子面包，却连栗子也没有！“生来穷苦不幸的人真是可悲，”母亲在世的时候经常说，“因为每次他想吃东西的时候肯定都朝自己手上吐唾沫，而且上帝知道他有多少次不经立誓就进行斋戒。”

黄昏时分，我把米兰达带到树林里，让她模仿鸟叫。等一只雀儿被她引来落在附近的树上时，我就把它打死了。我要她再做一次，但她摇摇头。

我说：“用什么方法抓它们不都一样吗？有什么区别呢？”

她默不做声。

“我们不吃东西会死的！”我朝她喊道。

她为了让我高兴又开始唱，可鸟儿听出了她歌中的悲伤，全都飞走了。

我把那只雀跟青菜一起煮熟了，跟米兰达说她想吃什么就吃，但是如果她哭的话就到外面去哭。她出去了，我彻底绝望了。我想去科索里找活干，可我既不是技工，又不属于哪个行会。我把米兰达叫到身边，她害怕地看着我。我把她抱到怀里——她可真瘦，我两只手就可以围住她的腰——开始跟她讲我和她母亲相识的故事，一直讲到她睡着。

太阳的第一缕光芒照到山上时，我就起床了，走到干枯的菜地，跪下来说：“圣母啊，我不求你帮我，只求你帮帮我的米兰达，她再不吃东西的话很快就会死的。”

话还没说完，膝下的大地就开始抖动。我没看见什么特别的东西，只听见树枝被折断的声音和猎狗的叫声。突然间，一只很大的鹿冲出树丛，它的眼神充满了恐惧，吐着黑色的舌头，飞快地跑着，我还来不及挪动，它就从我身上跳了过去，消失在橡树林的另一端。紧接着，树林里充满了凶残的吼叫声，令我不寒而栗。我赶紧跑回小屋，这时上百只猎狗冲出树林，高声叫着，后面是一个身材剽悍的人，骑着一匹黑马，原来是费德里克·巴兹来恩·迪芬斯利——科索里的公爵。

在科索里，我只远远地见过费德里克公爵一两次，因为离得远点才是见他的最安全的方式。人人都知道他杀了自己的父亲，还毒死了哥哥保罗，才当上了公爵。在那以前他是个将军——曾经在战场上单枪匹马杀了三十个敌人——为意大利和德国各地的王公效劳过。人们还说他背叛了自己的每一位主人。因为这个，费德里克公爵离开了意大利，在土耳其待了五年，为那里的苏丹效劳。有关他的传言多得得不计其数：比如说他总是穿丝绸，他害怕数字7，因为他是7号杀死哥哥的，还有人说他曾经逼迫一个敌人吃了自己的孩子。我不知道这些是不是真的。但我看着他的脸时，我相信了所有的传言。

费德里克公爵的五官长得极不协调：馅饼一样的圆脸，剑一样又直又细的鼻子把整张脸分成左右两半；眼睛很小，像老鹰一样凶狠，下嘴唇像死鱼一样吊下来，脖子很粗壮，手却很小。

但是让我感到害怕的并不是他的样子，我曾见过比他长得更奇怪的人。离古比尔不远的地方住着一个磨坊主，他有三只耳朵，多出来的那只长在右耳下面。科索里还有一个女人连鼻子都没有。跟他们比起来，公爵的长相根本算不上吓人。让我害怕的是他骑马穿过我的农庄时那不可一世的表情，仿佛不仅是土地，就连这里的空气都是属于他的。

不知怎么回事，公爵的马险些踏上一个豌豆桩，马受惊猛地抬起前蹄，公爵差点儿从马上摔下来。他抽出剑破口大骂，把我仅剩下的几棵豌豆砍个稀巴烂。随后抬起头看着站在小屋门口的我。

“你给我过来！”他大叫，声音尖厉得有如两把相碰的剑。

完了，这下我死定了。我轻声对米兰达说：“他们走之前千万别出来。”说完我穿过我的土地，来到公爵面前。这时又有十几个打猎者骑

马围过来，高高在上地盯着我，他们身上深绿色的猎服和黑色的靴子在阳光下闪闪发光。我经过时那些猎狗龇牙咧嘴地朝我吼叫。一只套着镶有红宝石的项圈的巨型猎犬跳起来，眼看就要咬我，幸好这时公爵喊了一句“尼禄！”把它喝住了。

我在公爵面前跪下，他手里握着剑，我想最好还是别低头，免得被砍了脑袋。

“谁让你把农场建在我的猎场上的？”费德里克公爵质问道。

“没有人，大人。万分请求您的原谅——”

“就因为你，我才没抓到那头鹿！”费德里克说着把剑举到了头顶。我听到一声尖叫，紧接着米兰达冲出来，抱住了我的脖子。公爵曾经为土耳其人效命，他杀小孩是不会眨眼的，于是我扯开她的双臂喊道：“快跑，快跑！”

一个胡子灰白、脸色凝重的猎手说：“这个人能派上用场。”

“派上用场？”费德里克问道，“有什么用？”

“他可以顶替卢卡的位置，阁下。”

“是的，”我说道，随即站了起来，“我可以顶替卢卡。”

费德里克睁大双眼，尖声大笑，其他猎手也都跟着笑起来。我一动不动地站着，费德里克的剑悬在我头顶，米兰达抱着我的腰。我想刚才肯定是上帝在说话，因为我根本不知道自己说了些什么！“带上他！”费德里克说完又看了米兰达一眼，“把她也带上！”

5

我被人用绳索套住脖子，跑步跟着他们上山，但那个灰白长胡子的猎手让米兰达上马坐在他前面，这样我也就不抱怨什么了，跟着跑了好几个小时。我活着的每一分钟都已经是上帝的恩赐了，还